

臺北市 107 上半年及 107 學年度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 國民小學教師群組共同研習-課程總綱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教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二、臺北市 107 上半年及 107 學年度十二年國教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貳、目標

- 一、透過本市教師群組共同研習，確保學校教師瞭解十二年國教課綱內容。
- 二、引領教師掌握新課綱精神，進一步轉化為教學活動的具體實踐。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學校：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群組中心學校

肆、研習對象與人數

- 一、研習對象：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教師
- 二、研習人數：每場次預計 50 人

伍、辦理期程與地點

- 一、期程：107 年 3 月至 108 年 5 月群組共同研習日，下午 1:30-4:30
- 二、地點：各群組辦理學校(如附件)

陸、實施方式

- 一、講師聘請：由教育部課程總綱基礎培訓通過之種子講師擔任(如附件)
- 二、實施方式：講授、經驗分享、實作、討論、意見交流
- 三、課程內容：以國教署公播版簡報為主，並導讀課程總綱條文，每場次 3 小時

柒、預期效益

- 一、至 108 年 6 月止，全市教師均完成新課程總綱研習。
- 二、參與研習教師能瞭解十二年國教總綱之意義與內涵。
- 三、參與研習教師滿意度達七成以上。

捌、檢核評估機制：運用課程回饋調查問卷瞭解研習教師滿意度。

玖、經費：由教育局編列群組中心學校年度相關經費支應。

拾、獎勵：承辦單位及相關人員辦理得宜，得予以獎勵。

拾壹、實施：本計畫經陳報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臺北市國民小學 107 上半年及 107 學年度「群組共同研習-課程總綱」總表

中心學校		景美國小		東園國小		大安國小		吳興國小		吉林國小		逸仙國小		士林國小		東新國小		大龍國小	
學期	群組 日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承辦 學校	講師	承辦 學校	講師	承辦 學校	講師	承辦 學校	講師	承辦 學校	講師	承辦 學校	講師	承辦 學校	講師	承辦 學校	講師	承辦 學校	講師
106 -2	107.03.21			新和	*大安 蔡淑惠	螢橋	吳麗君 教授	福德	國語 林玫伶	大直	永安 梁志恒	清江	幸安 陳順和			東湖	*永吉 楊政修		
						龍安	劍潭 鄧美珠	健康	成德 蔡素惠										
						東門	國教院 講師												
106 -2	107.04.18					幸安	張民杰 教授	吳興	*大理 張嘉芬			石碑	*大安 蔡淑惠	士林	國教院 講師			太平	大直 吳智亭
				建安	建安 楊智堅														
	107.05.16	實踐	*永吉 楊政修			國語	國語 林玫伶	光復	永吉 李亦欣			立農	*銘傳 黃世傑			文湖	麗湖 胡慧宜		
107 -1	107.09.19					幸安	葉興華 教授									麗湖	*大安 蔡淑惠	太平	大直 吳智亭
	107.10.17			東園	*松山 游鴻池	南門	聘督 邱馨儀			大佳	*國語 林玫伶					成德	*逸仙 賴俊賢		
	107.11.21	永建	*逸仙 賴俊賢			古亭	*大理 張嘉芬							士東	國教院 講師	康寧	*松山 游鴻池		
107 -2	108.03.20	興隆	待聘中							中正	待聘中					內湖	待聘中		
	108.04.17					古亭	永安 邢小萍									東湖	待聘中		
	108.05.15													文昌	國教院 講師	東新	待聘中	太平	大直 吳智亭

備註：標*為委託工作小組代聘講師之場次，未標*為承辦學校自聘講師之場次